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紀宣霖

電話：0224301505 分機506

電子信箱：ac9678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暖暖區暖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1402361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2853654_11424P011183_1140236186_114D2047369-01.doc、2853654_11424P011183_1140236186_114D2047370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基隆市114年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180小時職前訓練第二期」招生簡章1份（附件1），請協助轉知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（簡稱課照法）第23條第1項第5款辦理。

二、本府為充實本市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人力，特辦理旨揭訓練，補助有意投入課後照顧者免費參訓，旨揭招生簡章摘要如下：

（一）參與對象：不具備課照法第23條資格者，具高中、職（或具報考大學同等學力資格）以上學校畢業，有意從事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工作，欲取得180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者。

（二）授課時數：180小時（非學分班）。

（三）上課地點：崇右影藝科技大學（基隆市信義區義七路40號9-2會議室）。

（四）上課日期：114年08月04日至09月12日止。

（五）上課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（視課程狀況調整）。



(六)課程費用：免費，結訓後須於 2 年內服務本市身心障礙學生達 35 小時，否則需繳納課程費用 14,000 元。

(七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 114 年 08 月 05 日下午 3 點前。

(八)招生名額：每班 50 人。

三、詳細招生資訊請參閱附件或請本府教育處網站
(<https://www.klcg.gov.tw/tw/education/3473-303922.html>)
查閱。

正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基隆就業中心花金馬分署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(含附件)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電 2025/07/18 文
交 09:21:23 章

裝

訂

線

